

□巩本勇

世人皆知马踏湖碧波万顷、苇浪连天,藏着鲁中平原最灵动的水乡景致,却少有人留意,这片水域中,还蛰伏着独属于春日的珍馐——芦苇笋。它是湖泽馈赠的灵秀之物,是当地人刻在烟火里的乡愁,更是跨越千年依旧鲜活的春日诗意。

马踏湖的芦苇,是湖区最忠实的守护者,密密匝匝铺满湖面,与碧水相映成画。当地人世代与芦苇相伴,对其习性了如指掌,依长短粗细分大苇、次苇、黄苇,按质地辨银秆、灰秆、软闪,各有用处,各有风骨。六月疯长的苇子被唤作“六月猛”,根茎是软糯的菱根,芦花是蓬松的毛拱,而春天里破土的嫩芽芦苇笋,湖区人亲昵地称它“妈妈锥”,也唤它“龙须”,说是蛰龙初醒抖落的万千胡须,藏着蛟龙苏醒的灵气。

春风一渡马踏湖,沉寂了一冬的湖泽便慢慢苏醒。枯草烂叶之下,嫩生生的芦苇笋悄悄拱破泥土,先是星星点点的绿意,缀在苇茬丛中、淤泥岸边,怯生生地探出头。一场春雨落下,便似唤醒了万物生机,笋芽儿争先恐后地往外蹿,紫褐、嫩红、青碧的鞘衣层层包裹,像一支支蓄势待发的绿箭,将灰蒙蒙的早春点染得生机勃勃。它与菖草同生湖畔,身形相近,荻叶更细,秆身更纤弱,滋味却更胜一筹,常被人们一同采摘,成了春天餐桌上不分彼此的生鲜。

芦苇在北方水泽随处可见,端午裹粽、编席造纸,是寻常百姓家的常用之物,可那刚冒头的嫩芽能成席上珍馐,却并非人人知晓。因形似小竹笋,口感清甜带笋香,便有了“芦苇笋”的名字,“妈妈锥”“柴笋子”“小水笋”,皆是它的俗名。采笋要赶时节,三四月是最佳时节,笋长至三十厘米左右,最为脆嫩,若是稍晚几日,便拔节长老,纤维变粗,失了那份独有的清甜。

采摘芦苇笋,是湖区独有的春天雅事,藏着细腻与讲究。要赶在晨露未散时,笋身裹着水汽,最为水灵,等到日头一晒,便开始疯长,口感大打折扣。下手更要轻巧,拇指食指轻轻拢住笋身,缓缓往上提,稍一用力,便会撕断,白白糟蹋了这春日嫩尖。我曾在湖畔偶遇采笋的发小老牛,也学着他的模样蹲下身,指尖拂过带着潮气的腐叶,掐下一株株鲜嫩的笋尖,苇筐里很快便堆得满满当当,绿莹莹的,满是春天的气息。

湖面上,老友老牛的小船缓缓推开枯苇,船底碾过碧水,发出轻柔的声响。他是土生土长的湖区人,对芦苇笋的脾性再熟悉不过:“甜笋见光就疯长,脆笋要等东南风吹够三日才鲜嫩。”说话间,竹篙轻点,惊起苇丛中的骨顶鸡,扑棱着翅膀飞起,东



【非虚构写作】

马踏湖芦苇笋

边的朝阳洒下碎金,落在万千笋尖上,流光婉转。母亲曾说,湖底的笋比岸上的柳更知冷暖,它是春神派来的信使,第一时间报知春归的消息,这话半点不假。

马踏湖的人,向来懂得如何留住这份春日鲜气。临水的草棚里,本家婶子正忙着烫笋,铁锅烧沸湖水,将笋尖放入,三沉三浮,头遭去涩,二遭留鲜,三遭定魂,苦香混着水汽袅袅升腾,漫过棚梁,满是质朴的烟火味。焯好的笋尖褪去涩味,变得莹白如玉,铺在苇匾上,沁出细密的水珠,随手存进冰箱,便能留住一整个春天的鲜味。

在马踏湖一侧的鱼馆里,这寻常芦苇笋被做出极致的滋味。巩大厨刀工精湛,腊肉切得薄如蝉翼,入锅煎得一直作响,煨出琥珀色的油花,再将滚刀笋段倒入,“刺啦”一声,热气升腾三尺,春日的鲜气瞬间弥漫整个屋子。这道名为“金簪点翠”的菜肴曾是贡品,莹白的笋段卧在青瓷盘中,腊肉的荤香裹着笋的清鲜,入口脆嫩,咬破的瞬间,似有清泉迸出,湖水的甘冽与食材的鲜香相融,满口都是春天的馈赠。再熬一碗寅时捞鱼、卯时采笋熬成的鲫鱼汤,奶白的汤水里,笋尖似翠玉沉浮,鲜得让人心头一颤,难怪当地人说,“此时的鲜气,连神仙都羡慕。”

芦苇笋的吃法素来随性,可炒可炖,可凉拌可煨汤,配荤醇厚,配素清雅,一盘简单的芦苇笋炒肉,便足以让人多吃两碗米饭。它从不是稀罕的珍馐,却是湖区人刻在骨子里的记忆。早年

间,这遍布湖区的芦苇笋,曾是救命的食粮,养活了一代又一代湖区人。如今日子富足,它依旧是春天里不可或缺的滋味,藏着苦尽甘来的温情,藏着人与自然相依的温柔。

芦苇笋清鲜中带着一丝野趣,比岸上的野菜多了几分湖水的温润。孩童们拿着笋鞘卷成哨子,鼓着腮帮吹起轻快的小调,哨声混着苇浪沙沙声,在湖面悠悠飘荡。老牛望着无边的苇浪说,听祖辈讲,这芦苇笋还是龙的乳牙,每年开春龙王翻身,湖底便冒出万千玉牙,静候春风。恍惚间,古老的采笋谣从湖面飘来:“二月二,龙抬头,湖底玉牙参差冒;三月三,绣春衫,千簪万笏出水欢……”这调子从百年前的船上传出,穿过风雨,飘过少年时苇荡放鸪的午后,最终落在苇筐里的笋尖上,沉淀成马踏湖最绵长的乡愁。

《诗经》云“蒹葭苍苍,白露为霜”,蒹葭便是芦苇,古人早已识得这份春日鲜味,千年时光流转,马踏湖的芦苇笋依旧岁岁生长,从湖底破土,到餐桌留香,承载着水乡的烟火,延续着岁月的诗意。两万亩苇浪随风起伏,夜风送来湿润的苇哨声,每一阵沙沙作响,都是春天写给马踏湖的歌谣,是生长的欢喜,是守望的温柔,年复一年,生生不息。

这便是马踏湖的芦苇笋,藏于寻常苇丛,貌不惊人,却以一口清鲜,道尽水乡春韵,留住人间至味,也藏着最动人的湖乡情怀。

(作者为中国作协会员,淄博市作协副主席)

【四季零墨】

雨中登泰山

□刘紫剑

提前一天就到了泰山脚下,站在入山口的天圆地方广场北望,泰山隐在茫茫的夜色中,大致的轮廓也无法看出。天气预报说明天有雨,所以看到夜空中闪烁出一两点微弱的星光,心里就想,希望——不要下雨吧。

只是一梦醒来,雨还是如期而至,浙浙沥沥的小雨,已经淋湿了整个城市。

从中天门伊始,就踏上了所谓的御道。听说天晴的时候,对松山是个摄影的好地点,往上可以看到整个的十八盘和南天门,风景绝佳:两侧群山夹峙,白岩苍松,风骨嶙峋,中间凹处即是大红色的南天门,蹲坐谷顶,扼守天险,十八盘如一条长龙逶迤上溯,将头搭在南天门口——这应该是泰山的“标准照”了。可惜在今天这样的日子,只能徒留遗憾。

人往高处走,水往低处流。雨下得更紧了,两侧的岩石上形成好多小瀑布,那是雨水混着山中的泉水,随着山体跳跃而下,整个泰山都是湿漉漉的了。身上此刻也是湿淋淋的,却是已经出汗了。难怪说升仙坊到南天门一段,是泰山道中最陡最险的一处——也就是大名鼎鼎的十八盘了。当然这个所谓的陡和险,与我熟悉的华山相比,不可同日而语,但华山却远没有泰山这样的声势。在长安城中的秦皇汉武,为什么要舍近求远,远赴千里之外的泰山封禅祭奠?除去沿袭传说中的七十二家君主曾到泰山巡狩祭祀的原因,应该和各自所处的地理也有一定的关系。华山奇险,难以登顶,又隐于群峰叠嶂的秦岭山脉,显不出它的伟岸;不如泰山,兀立于平坦如砥的华北平原,雄姿巍然,即便陡险,也是险得恰到好处,不至于让人惊悚,适合大规模的祭祀活动。

突然,周围的欢呼声骤然响起,南天门赫然入目。我看表,从中天门出发,用了一个半小时,抵达此处。我庆幸自己没有坐缆车上来,这样的运动量和高度,不去爬一下,简直不好意思说到过泰山。印象中的南天门,应该是神话中天庭仙界的入口了,也就是说,我已到了天上。站定回头看,雨雾中刚爬过的山路都模糊不清,不过风是明显大了许多。李白所谓“天门一长啸,万里清风来”,应该就是在这里生发而出的吧。

南天门以上的平坦和宽阔出乎意料。天街上商铺林立,人潮拥挤,比山下的街市还要热闹。最受游人青睐的还是“煎饼卷大葱”,看它的制作就是一种享受:卖饼的妇人眼疾手快,双手翻飞,一手将面糊倒在平整光滑的圆形铁板上,一手拿木板将面糊均匀摊开,因为下面有火炉加热,面糊所到之处迅速凝成固态;木板的长短正好是铁板的半径,木板绕场一周,

煎饼即成;用小铲将煎饼剥离,放置案上,刷酱,夹葱,葱秆挺直洁白,一律中指粗细,卷成筒状,拦腰一铲,断为两截,用一个袋子套起——你还痴迷于整个过程的行云流水,滚烫的食品已递到眼前了。

继续上行,就到了碧霞祠。这是泰山香火最盛的一处,也是山上最为庞大的建筑群,供奉着泰山最有名的女神——碧霞元君,俗称“泰山奶奶”。我曾经考究过“泰山奶奶”的来历,众说纷纭,有五六种版本之多。

碧霞祠的东北方,有绝壁如削,是山上最集中的一处摩崖石刻。其中最显眼的是唐玄宗封禅时所留,将半个山体做了天然的碑石,字体一律涂成金色,雨雾也掩不住盛唐的赫赫威仪。同样也是封禅,汉武帝,也有一说为秦始皇,则是留下了一块无字碑。这是一块有着神奇色彩的碑石,高达六米,莹白如玉,历经两千多年的风雨却苔藓不生,传说每当阳光明媚的日子,从远处看,石碑熠熠发光,可以隐隐看到碑中有几行篆字,走近了却看不到。细雨将碑身洗刷得一尘不染,我轻轻抚摸其上岁月剥蚀的痕迹,“大音希声,大象无形”,感受那种对天地无言的致敬。

“五岳独尊”应该是泰山上知名度最高的石刻了,被印在五元人民币的背面,几乎就是泰山的标志。“五岳独尊”这个提法,最早只是由宋朝的山东泰安人石介提出,“七百里鲁望,北瞻何岩岩。诸山知峻极,五岳独尊严”,不无对家乡自夸的成分。泰山在五岳中既不是最高的,也并非位于正中,为什么能得到这样的尊崇?想来,多年历史的积淀,使得泰山与其他山岳相比,附着了太多自然风光以外的东西。

再往上爬不了几步,就到了最高处的玉皇顶。小小的一座院子,香火缭绕,院中用栏杆围着一方粗砺的巨石,高不盈米,其旁标注着泰山的身高:1545米。院中西北侧,竖有“古登封台”的碑刻,想必就是历代帝王登封泰山时的设坛祭天之处了。

“拱北石”是山上最为险要的地方,一块巨大的条状花岗岩,横空出世,斜插苍穹,半个岩体虚无所托,下面即是万丈深渊。站定放眼望去,天地一片迷蒙。雨在不知不觉间停了,雾却不见转淡,虽然风大,但前边的雾被吹走,填充而来的还是雾。那风是从山下往上卷的,雾中好像隐藏着万千人的呐喊,呼啸作响,将冰冷的水汽拍在脸上,眼睛几乎都睁不开了。我想,晴天能看到什么呢?同样是登顶,孔子“小”的是“天下”,杜甫“小”的是“众山”,凡夫俗子如我,要“小”,也只是更加体会到自身的渺小罢了。不由吟诵起杜甫的《望岳》:岱宗夫如何?齐鲁青未了。造化钟神秀,阴阳割昏晓。荡胸生曾云,决眦入归鸟。会当凌绝顶,一览众山小。